## 大学生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补贴对象与标准**

在校大学生和毕业5年以内高校全日制毕业生，2024年1月1日以后在上虞创办企业或个体工商户，并以其所创办的经营实体缴纳社会保险（高校在校生、由户籍所在农村经济合作社缴纳社会保险费或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缴纳社会保险费的除外）且个人信用记录良好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50万元创业担保贷款。

按贷款实际发放利率给予全额贴息，予以贴息的贷款利率最高不超过贷款基准利率加1.5个百分点。贴息计算时使用的贷款基准利率以贷款合同签订当日的贷款基础利率为准，贴息期限不超过3年。

**2.受理部门**

区人力社保局

**3.办理程序**

（1）认定。符合条件的借款人，向区人力社保局提出申请，区人力社保局核对营业执照、社保信息，审核确认后签署资格认定意见并盖章。

（2）评估。经办银行根据借款人申请，经评估符合条件后，在资格认定限额内确定发放贷款金额。

（3）发放。对符合贷款条件的借款人，经办银行应在10个工作日内发放贷款；对不符合贷款条件的，应及时通知借款人并说明理由。

（4）贴息。每季度结息后，由经办银行向区人力社保局申请贴息，区人力社保局审核后报区财政局，区财政局根据区人力社保局审核意见，向经办行拨付贴息资金。

**4.申请材料**

（1）创业担保贷款资格认定（个人提供）：《个人创业担保贷款资格认定申请表》、营业执照、社会保障卡或居民身份证、在校大学生在读证明、毕业证书。

（2）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银行提供）：《个人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申请表》、全部贴息人员清单、贷款合同（新增人员）。

**5.办理地点及联系方式**

区人力社保局人才市场管理服务中心（曹娥街道嘉和路168号二楼人才综合服务中心窗口），0575-82212355。

附件1

个人创业担保贷款资格认定申请表

|  |
| --- |
| 一、申请人基本信息 |
| 姓名 |  | 联系电话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银行账号 |  | 开户银行 |  |
| 人员类别 | □在校大学生（所在院校：\_\_\_\_\_\_\_\_专业：\_\_\_\_\_\_\_\_\_）□毕业5年以内高校毕业生（毕业学校：\_\_\_\_\_学历：\_\_\_\_毕业年月：\_\_\_）□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人员□就业困难人员□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持证残疾人□其他（） |
| 户籍所在地址 |  |
| 现居住地详细地址 |  |
| 二、创业实体基本信息 |
| 登记注册类型：□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经认定的网络创业□合伙经营 |
| 创业实体名称 |  |
| 主要经营项目 |  | 成立日期 |  | 注册资本（万元）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职工人数 |  |
| 住所（经营地址） |  |
| 三、拟申请贷款信息 |
| 贷款种类 | □一类贷款□二类贷款 | 拟贷款金额（万元） |  | 拟贷款期限 |  |
| 拟申请贷款银行 |  |  |  |
| 拟申请担保方式 | □抵押□质押□第三方保证□信用□担保基金 |
| 贷款用途 |  |
| 本人及家庭成员未清偿贷款情况 | □无贷款□国家助学贷款□扶贫贷款□首套房贷款□其他贷款（ ） |
| 结果送达方式 | □自取□网上自助查询□短信送达（请填写手机号码：\_\_\_\_\_\_\_\_\_\_\_\_\_）□邮寄送达（请填写邮寄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声明本人承诺以上内容及所提供材料真实有效，并保证按时还款，如与实际情况不一致，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申请人（签名）：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
| 经办机构意见：经办人签字：（机构盖章）年 月 日 |

说明：1.本表一式二份，由经办机构、经办银行留存各留存一份。

附件2

个人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申请表

|  |
| --- |
| 一、申请人基本信息 |
| 姓名 |  | 联系电话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银行账号 |  | 开户银行 |  |
| 人员类别 | □在校大学生(所在院校：\_\_\_\_\_\_\_\_\_\_\_专业：\_\_\_\_\_\_\_\_\_\_\_\_)□毕业5年以内高校毕业生(毕业学校：\_\_\_\_\_\_\_\_\_\_\_学历：\_\_\_\_\_\_\_毕业年月：\_\_\_\_\_\_\_)□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人员□就业困难人员□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持证残疾人□其他() |
| 二、创业实体基本信息 |
| 登记注册类型：□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经认定的网络创业□合伙经营 |
| 创业实体名称 |  |
| 主要经营项目 |  | 成立日期 |  | 职工人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三、贷款贴息信息 |
| 贷款种类 | □一类贷款□二类贷款 | 贷款金额(万元) |  | 贷款年利率(%) |  |
| 贷款银行 |  | 贷款合同编号 |  |
| 担保方式 |  | 贴息比例 | □100%□50% |
| 贴息起止日期 |  | 基准年利率(%) |  |
| 申请贴息贷款金额(万元) |  | 贴息年利率(%) |  |
| 申请贴息总额 |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小写): |
| 结果送达方式 | □自取□网上自助查询□短信送达(请填写手机号码：\_\_\_\_\_\_\_\_\_\_\_)□邮寄送达(请填写邮寄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声明本人承诺以上内容及所提供材料真实有效，如与实际情况不一致，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申请人(签名)：申请日期：年 月 日 |
| 经办机构意见：经审定，同意给予贷款贴息(大写) 元。经办人签字：(机构盖章)年 月 日 |

备注：本表一式一份，由经办机构留存。